

发改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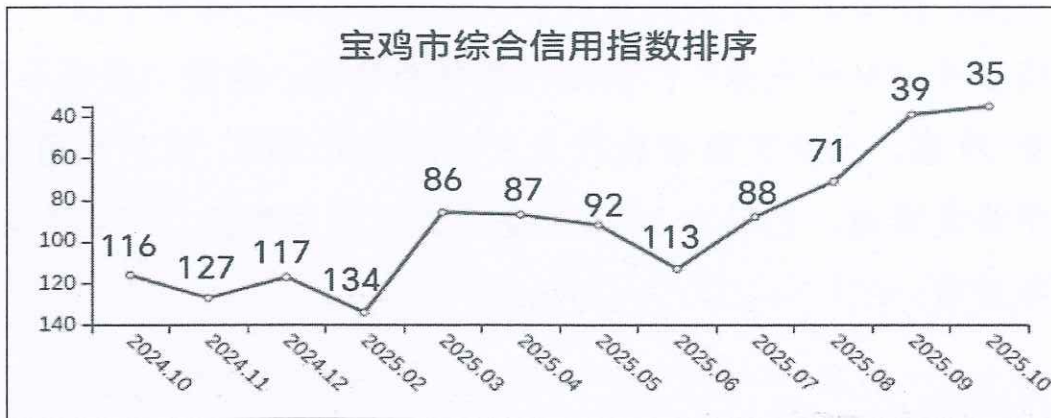
总第 517 期

宝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 年 12 月 8 日

宝鸡市全国城市信用监测排名连创佳绩

根据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最新发布的《城市信用监测月报》显示,宝鸡市 2025 年 10 月综合信用指数为 89.967,位列全国 261 个地级市第 35 名,西部地区地级市第 11 名,陕西省第 1 名;近 12 个月平均综合信用指数为 84.58,稳定位列全国前 100 名。我市信用监测排名已实现自今年 6 月以来,连续 4 个月稳步提升,整体信用环境建设呈现持续向好、加速优化的良好态势。



一、排名提升展现建设成效

监测数据显示，我市在信用服务实体经济、诚信宣传与社会舆情、电费信息共享数量、信用报告应用情况等方面工作成效突出，相关指标持续优化。近月来信用监测排名的稳步上升，客观反映了我市在信用制度建设、信息归集共享、信用监管创新、信用服务应用及诚信文化培育等方面所做的工作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城市信用画像不断丰富，市场与社会信任度持续增强。

二、多措并举夯实信用根基

一是制度体系持续健全。出台《宝鸡市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高质量发展促进形成新发展格局实施方案》等 50 余份配套制度文件，构建周推进、月通报、季交流、年考核的全周期管理体系，实现工作闭环落实。

二是数据归集质效双升。全市一体化的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实现了 714 个部门信用信息互联互通，累计归集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社保缴纳、纳税、电费等信息 4913 万条，“双公示”信息上报率、合规率、及时率均实现 100%。

三是信用监管创新深化。构建覆盖 27 个重点行业的信用评价模型，全面实施分级分类监管，对守信企业“无事不扰”，对失信企业“利剑高悬”；依法开展联合惩戒，治理“屡罚不改”企业 39 家，全市失信被执行人占比降至 0.19%。同步畅通线上信用修复渠道，已助力 1094 家企业完成信用重塑，实现监管与服务并重。

四是信用应用场景拓展。深入实施“信易+”工程，推动信用价值转化为发展红利。市“信易贷”平台注册市场主体达9.4万家，累计发布融资需求620.73亿元，成功对接银企融资550.2亿元，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压力。创新推出“信易批”“信易调”“信易游”“信易停”等便民应用，让守信主体在行政审批、纠纷调解、旅游出行、停车服务等方面享受便利与优惠，切实增强守信获得感。

五是诚信氛围日益浓厚。常态化开展诚信宣传教育活动，曝光典型失信案例，弘扬诚信文化，推动形成全社会知信、用信、守信的良好风尚。

下一步，市发展改革委将聚焦信用体系建设中的薄弱环节，持续健全长效工作机制，进一步拓展信用在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等领域的融合应用，深化跨部门、跨区域信用信息共享与协同监管，不断凝聚信用建设合力，推动全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迈向更高水平。

- 附件：1. 全国地级城市信用监测月报（2025年10月）
2. 陕西省地级城市信用监测月报（2025年10月）

附件1

全国地级城市信用监测月报（2025年10月）

排序	城市名称	综合信用指数	指数变化情况	省份	所属区域
1	无锡市	94.02	+0.27	江苏	东部地区
2	苏州市	93.15	+1.119	江苏	东部地区
3	武威市	93.04	+0.45	甘肃	西部地区
4	定西市	92.88	+0.08	甘肃	西部地区
5	平凉市	92.60	-0.23	甘肃	西部地区
6	张掖市	92.51	+0.19	甘肃	西部地区
7	南通市	92.48	+0.07	江苏	东部地区
8	嘉峪关市	92.16	+0.19	甘肃	西部地区
9	常州市	92.14	+0.83	江苏	东部地区
10	滁州市	92.03	+1.045	安徽	中部地区
11	伊春市	91.84	+0.02	黑龙江	东北地区
12	烟台市	91.77	+0.08	山东	东部地区
13	马鞍山市	91.69	-0.344	安徽	中部地区
14	日照市	91.42	+1.32	山东	东部地区
15	泰州市	91.33	+0.08	江苏	东部地区
16	庆阳市	90.90	-0.093	甘肃	西部地区
17	酒泉市	90.71	+0.01	甘肃	西部地区
18	珠海市	90.703	-0.117	广东	东部地区
19	扬州市	90.701	+0.491	江苏	东部地区
20	安庆市	90.63	-0.12	安徽	中部地区
21	焦作市	90.61	+2.05	河南	中部地区
22	陇南市	90.60	+0.19	甘肃	西部地区
23	肇庆市	90.59	+1.27	广东	东部地区
24	黄山市	90.50	+1.13	安徽	中部地区
25	绥化市	90.45	+1.87	黑龙江	东北地区
26	六安市	90.42	+0.78	安徽	中部地区
27	白银市	90.31	+0.04	甘肃	西部地区
28	乌海市	90.28	+0.53	内蒙古	西部地区
29	吉林市	90.153	+0.333	吉林	东北地区
30	淮南市	90.145	-0.175	安徽	中部地区
31	漳州市	90.141	+0.512	福建	东部地区
32	七台河市	90.11	+1.05	黑龙江	东北地区
33	芜湖市	90.07	-0.22	安徽	中部地区
34	黑河市	89.969	-0.221	黑龙江	东北地区
35	宝鸡市	89.967	+0.407	陕西	西部地区
36	镇江市	89.94	+0.3033	江苏	东部地区

注：全国省会及副省级以上城市36个、地级城市261个、地州盟40个、县级城市383个。

附件2

陕西省城市信用监测月报（2025年10月）

城市级别	省内序	城市名称	10月份排序	9月份排序	排序变化	10月份综合指数	9月份综合指数	指数变化
地级市	1	宝鸡市	35	39	4	89.967	89.56	0.407
	2	榆林市	177	163	-14	81.9827	82.364	-0.3813
	3	咸阳市	207	208	1	79.08	78.87	0.21
	4	汉中市	213	224	11	78.32	75.87	2.45
	5	安康市	225	227	2	75.88	74.942	0.938
	6	延安市	226	226	0	75.75	75.24	0.51
	7	商洛市	235	237	2	73.38	73.07	0.31
	8	渭南市	245	247	2	70.44	69.839	0.601
	9	铜川市	247	242	-5	70.35	70.54	-0.19

送：市委常委；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发：各县区政府，委内各科室。
